

证券代码：603496

证券简称：恒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5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为科技”或“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12月6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2021年1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2021-083、2021-086）。

鉴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2021年11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2021年12月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1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2,760,030股（未经公司权

益分派调整)已于2021年12月28日以非交易过户的形式过户至公司持股计划证券账户。

根据《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权益分三期解锁,自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全部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30%、40%、30%。

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二、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及存续期届满前的相关安排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630,0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68%。

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理委员会”)作为管理方负责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事宜,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至存续期届满前,管理委员会将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市场情况择机处置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三、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交易限制

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十五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 3、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 4、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期间另有新的规

定的，则以新的相关规定为准。

四、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及终止

（一）存续期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全部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存续期满且未展期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二）公司发生实际控制权变更、合并、分立

若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或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公司董事会将在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决定是否终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7 月 10 日